

壹、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102 年10月15日 星期二 PM 7:00

貳、開會地點：永和區大新街45巷1-1號(永和區大新里活動中心)

參、主持人：王朝志 理事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伍、會議報告：(略)

陸、綜合討論：

一、請問為何更新範圍要納入336、336-1地號？

[答覆]

因為日前在工務局套繪地籍圖時初步判斷此兩筆地號應不屬於後面大樓之法定空地，且依「新北市都市更新單元劃定基準」第6點規定：「自行劃定更新單元時，不得造成相鄰土地無法單獨建築」，故一併納入此更新單元範圍內。

未來在送件概要案進新北市政府都更處時，會再請更新處與工務局再次協助確認是否為其他建築基地的法空，以確認此次更新單元之範圍。

柒、散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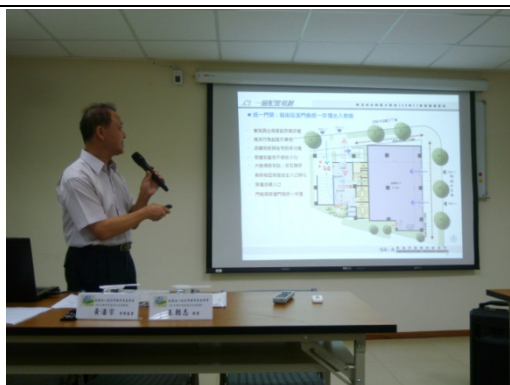
貳、會議照片



王朝志 理事



黃潘宗 常務監事



與會情形



與會情形



與會情形



與會情形



與會情形



民眾提問